

淮南市律师协会文件

淮律协字〔2025〕9号

关于推荐淮南市律师协会妇联组织成员人选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群团工作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加强我市律师行业妇女工作，凝聚行业女性力量，维护女律师合法权益，促进女律师职业发展，经研究，淮南市律师协会拟成立妇女联合会（以下简称“市律协妇联”）。为确保筹建工作顺利进行，现就各律所推荐市律协妇联组织成员人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人选条件

1、政治坚定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具有较高的政治素养和良好的职业道德，无不良执业记录。

2、行业代表：本市执业女律师或律所女性行政管理人员，热爱妇女工作，关心行业发展和女性权益，在行业内具有一定影响力和代表性。

3、履职能力：具有较强的责任心、组织协调能力和群众工作

能力，热心公益，乐于奉献，能够积极参与妇联各项工作。

4、本人自愿：本人有意愿、有精力参与市律协妇联工作，能够保证参加相关会议和活动。

二、推荐名额及要求

各律师事务所可根据本所实际情况，推荐符合条件的人选（不限人数）。推荐应兼顾候选人的广泛性、代表性和专业性。

三、推荐程序

1、提名推荐：各律师事务所经内部酝酿、民主协商后，确定推荐人选。

2、材料报送：请按要求填写《淮南市律师协会妇联组织成员推荐表》（见附件），确保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推荐表需经被推荐人签字、所在律所盖章。

3、提交方式：请将盖章后的推荐表扫描件及 Word 电子版，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前，一并发送至市律协邮箱：414407271@qq.com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成立市律协妇联是加强行业建设、服务女律师发展的重要举措，请各律师事务所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，做好人选推荐工作。市律协将根据推荐情况研究确定市律协妇联组建方案及成员名单。逾期未报送的，视为放弃推荐。

附件：淮南市律师协会妇联组织成员推荐表

